

# 梅州市梅县区隆文镇人民政府

## 梅县区隆文镇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主要材料设备及安装 采购注销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公示

梅县区隆文镇退保函〔2024〕1号

工程项目名称：梅县区隆文镇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主要材料设备  
及安装采购

工程项目地址：隆文镇

施工单位：河源市恒辉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梅州市梅县区隆文镇人民政府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梅县区隆文镇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主要材料设备及安装采购已经完工，且经相关部门办理了合同完工验收。现施工单位提出注销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申请。经审查，其符合上述政策规定，现对此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30日，公示时间从2024年8月13日起至2024年9月11日止。

若该单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请被拖欠人员在公示期内持相关凭证到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局或梅州市梅县区隆文镇人民政府进行投诉。

投诉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新城行政区梅县区水务局、隆文镇人民政府

投诉电话：0753-2589099(区水务局)、0753-2730201(隆文镇政府)。

公示期满后，若未接到欠薪投诉，将同意施工单位向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执法大队办理注销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申请。

梅州市梅县区隆文镇人民政府

2024年8月13日